

证券代码：300027

证券简称：华谊兄弟

公告编号：2024-057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于2024年7月23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18号丰联广场B座9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2日以电话、通讯、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忠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为实际经营需要，拟与北京阿里巴巴影业文化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中联华盟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影业”）签署协议，预计将公司持有的浙江东阳美拉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美拉”）70%股权转让给阿里影业，股权转让款金额为人民币 3.5 亿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东阳美拉的股权，具体情况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结算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为实际经营需要，经各方友好协商，拟与阿里巴巴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影业集团”）控制的企业及其他方签署《结算协议》。协议各方预计就 2019 年 1 月 23 日签署的借款协议中约定的剩余的利息和相关影视作品应收款项的支付安排进行约定，同时，继续由公司持有的自有房产三套、公司全资子

公司华谊互娱持有的自有房产一套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谊电影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王忠军、王忠磊、刘晓梅和王晓蓉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具体情况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结算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王忠军、刘晓梅、王忠磊、王夫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8月8日14:30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